

#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4年11月1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名，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彭娟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金泰克本轮投资由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社保基金湾区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领投，基于对金泰克未来发展以及其所处行业未来市场前景的看好，同时保障公司所持金泰克股权比例在新一轮融资中不被稀释，同意公司追加投资。本次追加投资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的整体产业布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方针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追加投资使用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在相关会议上回避表决。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

彭娟

---

赵平

---

陈少军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